

## 股 本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3,869,429元，分為23,869,429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未上市股份。於[編纂]後，本公司普通股將按一換十基準進行拆細，及前述本公司註冊股本人民幣23,869,429元將分為238,694,29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股份。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緊隨股份拆細、[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股份總面值 (人民幣元)
未上市股份.....	11,934,710	1,193,471
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226,759,580	22,675,958
根據[編纂]將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緊隨股份拆細、[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股份總面值 (人民幣元)
未上市股份.....	11,934,710	1,193,471
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226,759,580	22,675,958
根據[編纂]將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附註：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內「本公司的資本化」，以了解哪些股東的股份將仍為未上市股份，以及哪些股東的股份將於[編纂]時轉換為H股。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且H股已根據[編纂]發行。

### 我們的股份

於[編纂]完成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股份將由未上市股份及H股組成。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的H股及未上市股份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應視為一類股份。然而，除中國若干合資格國內機構投資者、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滬港通）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深港通）下的合資格中國投資者以及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H股的其他人士外，H股通常不得由中國的法人或自然人認購或相互交易。另一方面，未上市股份僅可由中國的法人、某些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及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並相互交易。H股僅能以港元認購和交易，而未上市股份則僅能以人民幣認購及轉讓。

## 股 本

### 地位

根據公司章程，未上市股份及H股被視為一類股份，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對於在本文件日期之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將享有同等地位。

所有H股股息將以人民幣計算及宣派，並以港元或人民幣支付，而所有未上市股份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派發。

### 需要召開股東大會的情形

關於需要召開股東大會的情形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本公司公司章程概要」項下的「股東及股東大會－股東大會的表決及決議案」。

###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定及公司章程，未上市股份可以轉換為境外上市股份。此等轉換後的股份可在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惟在轉換及交易此等轉換後的股份之前，須經妥善完成任何所需的內部批准程序，並遵循包括中國證監會在內的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所有備案程序。此外，該等轉換及交易須遵守相關海外證券交易所所訂的規例、規定及程序。如任何未上市股份將於聯交所作為H股轉換、[編纂]及買賣，則該等轉換、[編纂]及買賣將需向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備案，以及取得聯交所的批准。

### 向中國證監會完成備案

根據中國證監會公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H股上市公司的境內未上市股份股東申請將所持股份轉換為境外上市股份並在境外交易場所交易的，應當符合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並授權境內公司代為向中國證監會完成備案。

按照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未上市的境內股份有限公司可在申請境外首次公開發售時一併提出「全流通」申請。

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編纂]備案，在完成[編纂]後按等額基準將226,759,580股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公司全流通申請」），該轉換已於2026年3月26日完成。

### 聯交所的[編纂]批准

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包括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H股）及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項下的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我們將在獲得聯交所批准後，進行以下程序以將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1)向我們的[編纂]提供有關轉換後H股的股票的指示；及(2)使轉換後的H股被[編纂]接受為

---

## 股 本

---

合資格證券，以便在[編纂]內進行存管、結算及交收。在轉換後的股份重新登記於我們的[編纂]之前，該等股份將不會被[編纂]H股。參與股東只有在完成境內程序後方可[編纂]該等股份。

未上市股份的股東若有意願，可根據公司章程與本公司合作，並按照本文件規定的程序在[編纂]後將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前提是該等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其[編纂]須遵守包括中國證監會在內的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備案程序、獲得聯交所的批准，且本公司須滿足上市規則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 非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登記

根據中國證監會公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境內未上市股份股東應當按照中國結算有關業務規則，辦理股份轉讓登記業務。H股公司應於申請所涉股份在中國結算完成轉讓登記後15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呈交相關情況報告。

### 股東批准[編纂]

本公司發行H股並尋求H股在聯交所[編纂]一事需獲得股份持有人的批准。本公司已於2025年9月16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得該批准。

### [編纂]前發行的股份轉讓限制

根據公司法，本公司在[編纂]前發行的股份自[編纂]起一年內不得進行交易。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定義見公司章程）成員應申明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權及其股權任何變動情況。我們的董事及有關高級管理層成員在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各自於本公司所持股權總額的25%。上述人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股份[編纂]及[編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於上述人士離職後半年內亦不得轉讓。公司章程可能載有對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股東轉讓所持股份的其他限制或條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